

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南京仁信教育

产品名称	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南京仁信教育
公司名称	南京仁信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南京市六合区大厂街道园西路182号202室（化工园）
联系电话	15195906109

产品详情

在管理形式上三院合一，统一使用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的名称，对全校成人高等教育、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网络教育、高等职业技术教育和大学后继续教育等各种办学行使管理职能。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开始于1958年开办夜大学，是我国开展继续教育最早的高校之一。1985年学校承担四川省“电类专业高等教育自学考试主考院校工作，1989年成立成人教育学院，1998年成立职业技术学院，2001年被教育部批准为“全国重点建设职业教育师资培训基地”。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依托学校的学科和教学资源优势，主动适应经济发展对社会人才的需求，教育管理规范严谨、教学质量稳定、注重培养质量，突出办学特色，专业设置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为国家和社会培养了大批应用型实用人才，赢得用人单位和社会各界的广泛赞誉。多次被教育部和四川省教育厅授予“成人高等教育优秀学校”。2007年3月被全国高教自考指导委员会授予“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先进集体”光荣称号。同时学校重视继续教育和各类非学历教育，常年举办各类继续教育、专业证书班和短期培训，在实践与探索中，逐渐形成了特色鲜明的办学模式。面向未来，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将充分发挥我校作为高水平大学的整体办学优势，锐意改革，不断创新，为社会和国家经济发展培养更多的适应生产、管理、服务第一线需要的高等技术应用型专门人才。理念：编辑 适应社会的需求，不断更新教育教学观念，以质量、特色为核心，以就业为导向，以人为本、因材施教。目标：编辑 全面打造学生的专业能力和职业素质，学生掌握理论知识的同时，强化实践技能，培养具备一定理论基础和特色专业技能的应用型、复合型人才。模式：编辑 发挥电子科技大学强大的学科优势，整合成人高等教育、高等职业教育、网络教育、自考助学等教育教学资源，搭建以学分制为基础的公共教学管理平台，畅通学生成才渠道，构筑以专科、本科直到工程硕士和研究生的多层次人才培养立交桥。

高中起点专科：考生必须具有高中、职高、技校、中专及以上毕业文凭或同等学力

专科起点本科：考生必须具有国民教育系列大专或大专以上学历 报名材料

考生须携带身份证（或军官证、护照、港澳台居民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A4）1份

报考专升本的考生，还须携带专科及以上学历证书原件及复印件（A4）1份 报名方式 网上报名：考生打开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网站，进入“网络教育招生服务平台”完成网上报名。网上报名后，将获得“网报号”。考生可在正式报名前登录网上报名系统，修改或补充完善各项信息。具备条件的考生可自行上传本人免冠蓝底彩色证件照电子档、身份证扫描件和专科及以上学历证书扫描件（专升本考生），但正式报名时仍需带齐各项报名材料，交学习中心审验。现场正式报名：考生携带报名材料，持“网报号”到电子科技大学网络教育学习中心现场完成正式报名和身份确认。考生须填写总校统一印制的报名申请表。专升本考生须填写《电子科技大学网络高等学历教育专升本考生专科毕业证存档登记表》

。学历教育报名资格审核：考生须持有效毕业文凭原件报读网络高等学历教育。持不符合条件的毕业证书或假毕业证书报读者，必须为其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及有效性承担法律责任。考生报名时须携带有效身份证（或军官证、护照、港澳台居民证件）的原件，报读专升本考生还须携带专科及以上毕业证书原件，报名点将对考生证件进行初审，并现场扫描上传到总校招生办公室进行复审。考生报名后，学校将通过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对报考专升本层次学生的毕业证进行审查，未查到的学生需本人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上毕业证书电子注册查询结果，或者由教育部学历认证中心出具的学历认证报告。（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是我国高等教育学历证书查询的唯一网站，“全国高等学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是教育部授权开展中国高等教育学历认证工作的专门机构。）若是由考生所提供基本信息原因导致不能正常注册等后果概由考生本人负责；若持不符合条件的毕业证书或假毕业证书报读者，均予以取消学籍处理，同时追回各种录取和学习证件，所交各项费用一律不予退还，且由此造成的一切其他后果，均由报读者负完全责任。[1] 录取注册（一）录取：入学考试成绩达到我校录取要求，由电子科技大学网络教育学院统一录取并发放《电子科技大学网络高等学历教育录取通知书》。（二）注册：考生持录取通知书到相应网络教育学习中心报到，办理相关入学、交费、摄像等手续，进行新生注册确认。教学模式采用多媒体课件学习、面授辅导、自学和课外网上辅导、答疑学习方式
光盘课件+网络点播+网上答疑+面授辅导+网上辅导+自主学习 毕业文凭 凡在学习期间内完成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经考核成绩合格，取得该专业全部学分者（专升本层次学生毕业前必须通过教育部规定的部分公共课全国统一考试），准予毕业并颁发国家承认学历的电子科技大学毕业证书（附样本），教育部予以电子注册。本科毕业若符合授予学士学位者，可授予成人高等教育

联系人：许老师

联系电话：15195906109

QQ：2432205589